



哈尔滨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指挥部 第49号公告

(2021年12月22日)

自12月2日我市发生本土疫情以来,在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经过全市人民共同努力,历时7天时间彻底切断了疫情社会面传播,12月22日3时30分,哈尔滨市全域降为低风险地区。为统筹做好经济社会发展和疫情防控工作,最大限度降低疫情对市民群众正常生产生活的影响,根据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和省指挥部有关冬春季疫情防控要求,经综合研判,市指挥部决定,自12月22日6时起,有序恢复全市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生产生活秩序。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从哈市域外抵返人员和离开本地人员须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凭健康码绿码通行。凡哈市域外抵返哈人员均须主动向社区(村屯)报备旅居史。对未能提供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人员实行主要进口落地即检,核酸采样后,无异常症状,且做好个人防护即可进入市域,在核酸检测结果未出前,应当自觉做好个人健康监测,不聚会、不聚餐、不聚集,不去公共场所;对近14天内有国内(含省内)已经公布的涉疫中高风险地区及所属县(市、区)旅居

史人员、中高风险地区未解除之前其所属县(市、区)旅居史人员,要严格按照疫情防控规定,落实相应的隔离医学观察措施。

二、各类商业门店、经营场所、宗教场所等有序恢复开放。要按照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重点场所重点单位重点人群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相关防护指南(2021年8月版)》有关规定,严格执行扫码、测温、戴口罩、错峰、限流、日常消毒、员工健康监测等各项防控措施,严防人员聚集。

三、景区景点要按照国务院联防联控机制《重点场所重点单位重点人群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相关防护指南(2021年8月版)》有关规定,严格实行分时预约、扫码(健康码+行程码)、测温(室内进行)入园,严防人员聚集,严禁接待涉疫地区旅游团队,严禁组团赴涉疫地区旅游。

四、对本轮疫情确诊病例到过的涉疫场所,须再进行一次全面消毒,并经专家评估合格后恢复运行。

五、福利机构、养老服务机构、精神卫生机构、公安司法行政监所继续实行封闭管理,暂停线下探视活动。在建工地恢复常

态化管控,并持续加强施工现场和从业人员健康管理。

六、药店恢复销售退热、抗生素、抗病毒、咳嗽感冒类药品。销售以上药品要严格执行实名登记报告制度和购药原因及现实情况核查制度,发现购药人有发热等可疑症状的,要第一时间向所在社区(村屯)报告,所在社区(村屯)要第一时间安排专人专车送到发热门诊排查。

七、个体诊所恢复正常营业。要严格执行预检分诊、流行病学史调查和接触史核查等各项防控制度,禁止收治并及时报告出现的发热病人。禁止各级各类医疗机构医护人员为出现发热、干咳、乏力、嗅(味)觉减退、鼻塞、流涕、咽痛、结膜炎、肌痛和腹泻等症状,且尚未排除新冠肺炎的患者上门静点。

八、中小学校、各类教育培训机构有序恢复线下教学。托幼机构恢复常态化运营。市域内大中专院校恢复常态化管理。

九、严格管控大型会议、论坛、演出、培训、展销促销等聚集性活动,能不举办的不举办,能在线上举办的线上举办,尽量减小线下活动规模。宾馆、酒店承办超过50人(含)以上的会议、培

训、宴会、年会、展销促销等聚集性活动,必须提前向所在区县(市)指挥部报备,所有参加人员须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查验“健康码+行程码”、检测体温,无法扫码人员要进行实名制登记;凡14天内有国内本土阳性感染者所在地市(地级市为全域、直辖市为所在区县)旅居史的人员不得参加聚集性活动。

十、继续倡导节俭办喜事、办丧事。凡举办30人(含)以上集体用餐的,须提前3日向所在社区(村委会)申请,报所在街道(乡镇)批准;所有参加人员须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凡14天内有国内本土阳性感染者所在地市(地级市为全域、直辖市为所在区县)旅居史的人员不得参加集体用餐活动。街道(乡镇)要派出工作人员现场监督,落实查验“健康码+行程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等防控措施,无法扫码人员要进行实名制登记。

十一、小区(村屯)、机场、火车站、客运站、地铁、早市夜市、农集贸市场、机关企事业单位等公共场所要严格执行“扫码、测温、戴口罩”,出租车、公交车要

严格执行“扫码、戴口罩”。按照常态化防控要求,进一步压实“四方责任”,落实落细从业人员健康监测、通风换气和清洁消毒等各项防控措施。

为确保各项疫情防控措施落到实处,市、区县(市)两级将持续加大督查检查力度,凡不按疫情防控规定落实扫码、测温、戴口罩、员工健康监测等措施的,将责令停业整改,造成疫情传播后果的,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前,国内外疫情形势仍然严峻复杂,扎实做好常态化下各项防控工作仍是当务之急、重中之重。请广大市民群众务必时刻绷紧疫情防控这根弦,时刻做好个人防护,时刻注意个人及家人的健康状况,自觉养成勤洗手、常通风、戴口罩、不聚集、用公筷、分餐制等良好卫生习惯,一旦有发热、干咳等症状,要第一时间到发热门诊进行核酸检测排查,真正做到早发现、早处置、早预防,真正织牢织密全民疫情防控网,持续巩固来之不易的疫情防控成果,为维护城市正常生产生活秩序、保障广大市民群众的身体健康作出每个人的贡献。

哈市道里等六区今起恢复线下教学

本报讯(记者 杨莱)22日,哈尔滨市教育局发布《关于道里等六区恢复线下教学的通知》,根据哈市49号公告,经研究决定,12月23日起道里、道外、南岗、香坊、平房、松北等六区中小学校(含中职学校)、幼儿园全部恢复线下教学。

关于1例境外无症状感染者痊愈后入境复阳人员的情况通报

境外返回人员张某,11月在缅甸感染新冠病毒,为无症状感染者,治愈后回国。12月1日在入境省集中隔离16天,其间,核酸检测结果均呈阴性。12月20日7时30分乘坐3U8847航班,9时53分经停郑州,13时40分到达哈尔滨太平国际机场,转至巴彦县实施隔离医学观察,第一次核酸检测阴性,第二次核酸检测初筛阳性,第三次核酸检测阴性。目前张某已转至定点医院进行观察治疗,12月22日上午,经专家组会诊,诊断为境外新冠病毒无症状感染者痊愈后入境复阳人员。有关部门对已追踪到的密接和次密接人员全部落实管控措施,对涉及的郑州等外地市人员信息已推送属地协查。

目前,国内尚未出现确诊病例治愈后复阳再传染人的实例,请广大市民不必恐慌。同时,提醒市民朋友务必做好个人防护,保持戴口罩、勤洗手、常通风等健康生活习惯。

哈尔滨市卫健委
2021年12月22日

机场进出港旅客需持48小时内1次核酸检测阴性报告

本报讯(刘焯 于海峰 记者 孙莹)记者从哈尔滨太平国际机场了解到,根据相关疫情防控政策,自12月22日6时起,太平国际机场进出港需出示48小时内1次核酸检测阴性报告、凭健康码绿码通行。

机场工作人员表示,受疫情影响,个别城市还需48小时内两次核酸检测阴性证明,两次之间间隔大于24小时。各地疫情防控政策以实际执行情况为准。

有序恢复

哈市公路客运今起恢复运营

客运站

本报讯(记者 刘希阳)记者从哈尔滨交通集团公路客运总站有限公司获悉,公司所属各客运站于12月23日恢复运营。进站乘车旅客需持有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进站乘车旅客要听从站内工作人员引导,查验健康码、大数据行程码,有序进站、购票、检票,按照一米线保持距离。

市民大厦今起恢复正常办公

市民大厦

本报讯(记者 张立馨)23日起,市民大厦恢复常态化疫情防控和工作秩序,各办事窗口恢复正常办公。市社会信用服务中心提醒,政务服务、医保业务、社保业务尽量网上办理。

市民大厦工作时间为工作日8时至16时45分。有政务服务需求的市民可通过黑龙江省政务服务网哈尔滨站、全省事App、“e冰城”App等方式网上办事。企业群众办理行政审批事项通过“e冰城”App或“e冰城”微信小程序提前分时预约。有医保业务、社保业务需求的市民,可通过黑龙江省医保服务平台和国家医保服务平台App,哈尔滨社保微信公众号、龙江人社App、哈尔滨智慧人社App办理相关业务。

哈市机动车驾驶人考试恢复

驾考

本报讯(记者 孙莹)在严格落实疫情常态化防控措施的前提下,从12月23日起,哈尔滨市公安交管部门将有序恢复哈尔滨市市区机动车驾驶人考试业务。交警部门为方便广大考生,特开辟周六机动车驾驶人考试(初领、增驾)服务。考生可登陆交管12123App自主约考。

多家商场有序恢复线下经营

商场

本报讯(记者 陈悦)22日,哈尔滨市多家商场陆续恢复线下经营,包括远大购物中心、松雷商厦、乐松广场、西城红场、红博会展购物广场、卓展哈尔滨、王府井购物中心、银泰城、凯旋新生活购物广场、凯德广场·学府等。

目前,哈市各商场客流陆续恢复。按照疫情防控聚集相关要求,商场实行限量、预约、错峰时不超过最大核定承量的50%接待制。

哈市购房补贴申请恢复办理

购房补贴

本报讯(记者 节永志)22日起,购房补贴申请工作将实行电话预约、线下办理的形式。每日受理电话预约30人,未提前预约的原则上不予办理。

办理购房补贴的市民提前在每周一至周五8时30分至11时30分、13时30分至16时30分拨打电话88370807进行预约,预约成功后前往哈尔滨市购房补贴办公区(道外区友谊东路459号)办理相关手续。

目前,每日仅受理电话预约30人,未提前预约的原则上不予办理。此外,身份证地址与户籍地址不一致的市民,还要携带户口簿办理。

公交IC卡各服务分中心恢复营业

公交IC卡

本报讯(记者 刘希阳)记者从哈尔滨交通集团城市通智能卡公司获悉,从今日起,城市通智能卡公司将恢复所有客服分中心窗口业务。用户也可以通过“哈尔滨城市通”微信公众号或App线上办理业务。如有办理业务疑问,用户可拨打城市通客服电话963996咨询。